

基隆市衛生局 113 年度醫院督導考核表

精神及酒癮業務

醫院名稱: _____

督考日期: _____

壹、考核項目：

考核項目	考核指標	評核標準	配分	得分	備註
一、一般精神醫療作業督核項目-50分 (適用醫院：部基、長庚、維德、暘基、南光)					
1-1 精神病 患醫療 處置與 病人安 全-18分	1-1-1. 醫療機構將病人適當處置後，應向病人及家屬(或保護人)適當說明病情、治療方式及處置。-3分	1-1-1-1 醫師向病人及家屬(或保護人)說明病情、治療方式及處置	3		請提供1份書面佐證資料，個資請去除。
	1-1-2. 協助精神病患就醫、調床、轉診及社區外展等服務。-10分	1-1-2-1 協助住院且有其他需求之精神病患就醫及轉診服務並有相關之紀錄	5		請提供1份書面佐證資料，個資請去除。
		1-1-2-2 針對社區內精神病患，提供居家治療服務。	5		請提供居家治療服務作業標準流程及服務統計量分析資料
	1-1-3. 對於醫療機構內病人的安全管理。-5分	1-1-3-1 院內人員有參與病人安全相關教育訓練課程紀錄(需含醫事與非醫事人員，且有書面資料)	5		請提供醫事與非醫事人員參與之紀錄，包含簽到單、課程講義。

1-2 配合行政機關 相關之 業務-32 分	1-2-1. 病人出院前，應協助病人及其保護人擬訂具體可行之復健、轉介、安置及追蹤計畫，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出院準備計畫」之欄位。-10分	1-2-1-1 熟悉「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出院準備計畫」之欄位操作，且針對相關資訊(包含通訊地址、此次入院日期、疾病簡史、精神症狀及主要問題、擬定轉介社區支持或就業資源之轉介計畫)於系統登打完整正確。	5	由衛生局操作系統並抽查5份出院準備計畫 出備計畫資訊完整性，包含通訊地址、此次出入院日期、疾病簡史、精神症狀及主要問題、出院轉借單位、轉介目的之轉介計畫。
		1-2-1-2 於出院3天內，於系統登錄完成通報比例達95%。	5	由衛生局操作系統查詢。 完成通報比例 ≥95% (5分) ≤94% (0分)
	1-2-2. 社區服務及訓練。-22%	1-2-2-1 舉辦以社區民眾為對象，主題為精神疾病去汙名化之相關活動、演講、健康教室、研討會等。	2	請於10月底前完成，並填寫附件一、二，提供相關活動佐證，包含簽到單與照片。 ≥1場次(2分)
		1-2-2-2 積極參與本局辦理的困難個案討論會，如精神督導會議、心衛社工督導會議……等。	2	由衛生局統計出席狀況。 出席率= $\frac{\text{實際出席場次}}{\text{應出席數場次}} \times 100\%$ 100% (2分) 80%-99% (1分) ≤79%(0分)

		<p>1-2-2-3</p> <p>a. 精神科專科醫師積極參加由相關機構或本局辦理之強制鑑定、強制住院、強制社區治療、藥癮戒治、自殺防治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p> <p>b. 非精神科醫師(至少2科別)參與1場次精神疾病照護或轉介教育訓練。(適用部基、長庚)</p>	<p>6</p>	<p>a. 請填寫附表一，提供精神科專科醫師總名冊及參與的教育訓練課程佐證(參訓證書或時數證明或簽到單)。</p> <p>適用維德、暘基、南光 參訓占總名冊之百分比。 100% (6分) ≤99% (0分)</p> <p>適用部基、長庚 參訓占總名冊之百分比。 100% (3分) ≤99% (0分)</p> <p>b. 請填寫附表二，並提供課程佐證(參訓證書或時數證明或簽到單)。</p> <p>適用部基、長庚 2科別參與(3分) 1科別以下(0分)</p>
--	--	---	----------	--

		<p>1-2-2-4 由醫院指派精神科專科醫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接受擔任相對人評估事宜。 相對人評估人員：至少精神科專科醫師1名；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或社會工作師1名。</p>	4		請填寫附表三具1小組(4分)
		<p>1-2-2-5 由醫院指派心理師、社會工作師接受家庭暴力防治相關教育訓練，依需求協助執行家暴加害人處遇計畫。 以下專業人員至少達1名之人員接受訓練：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會工作師或其他具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實務工作經驗至少三年之人員。(2分)</p>	4		請填寫附表四及相關佐證，包含受訓之人員名單與時數證明。
		<p>1-2-2-6 年度辦理至少1場次精神疾病家屬座談會或親職講座</p>	4		請於10月底前完成活動，並填寫附件一、二，與佐證資料。 ≥1場次(4分)

二、強制住院及強制社區治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考核項目-30分

適用醫院：維德、部基、長庚

2-1 強制住院或強制社區治療案件申請作業程序之完備性 - 10分	2-1-1 訂定完整之強制住院或強制社區治療案件申請作業程序。-4分	<p>2-1-1-1 明訂強制住院及強制社區治療案件申請作業程序，且確實執行(含假日及非假日送審作業程序)。</p>	2		請提供申請作業程序，含假日、非假日送審程序
		<p>2-1-1-2 a. 確實執行並有專責人員辦理個案管理。 b. 定期檢討修訂作業程序及相關紀錄。</p>	2		請提供專責人員聯絡方式，及管理品質相關文案。

	2-1-2 定期辦理或指派人員參加強制住院或強制社區治療相關作業之教育訓練。-6分	2-1-2-1 指派精神科專科醫師及承辦人員參加自辦或院外教育訓練。 a. 精神科專科醫師每年50分以上有4小時學分訓練。 b. 承辦人員參與1場次相關訓練	6		a. 請填寫附表一，提供精神科專科醫師總名冊及參訓時數證明。 達成(3分) 未達成(0分) b. 請提供承辦人員參訓課程佐證(參訓證書或時數證明或簽到單)。 達成(3分) 未達成(0分)
2-2 指定精神醫療機構醫療狀況(定期評估病人病情與相關病歷記錄)-15分	2-2-1 確實依精神衛生法規定收治嚴重病人。-6分	2-2-1-1 依精神衛生法規定收治及終止治療強制住院及強制社區治療之嚴重病人。	2		提供相關表單及工作手冊，包含內容如下： 1. 嚴重病人之收治及終止流程(2分) 2. 緊急安置機制之流程(2分) 3. 協助推選保護人並說明職責(2分)
		2-2-1-2 落實嚴重病人通報，並依病情需求啟動緊急安置之機制。	2		
		2-2-1-3 協助嚴重病人推選保護人，並向保護人說明其職責	2		
2-2-2 嚴重病人緊急安置或強制住院場所、流程及時限符合精神衛生法規定。-9分	2-2-2-1 嚴重病人於適當場所(急診或加護病房或急性病房)接受緊急安置或強制住院。	2-2-2-1 嚴重病人於適當場所(急診或加護病房或急性病房)接受緊急安置或強制住院。	3		請提供至少1份病歷，個資去除，並標示下列指標： 1. 強制住院嚴重病人住院場所(3分) 2. 強制鑑定及案件送審期間之紀錄及強制住院嚴
		2-2-2-2 嚴重病人應於緊急安置日起3日內，完成強制鑑定，並送審查會審查。	3		

		2-2-2-3 所有強制住院鑑定之嚴重病人，應經審查會許可後始得強制住院，並將審查決定通知書置於病歷中，且有紀錄可查。	3		重病人之審查決定通知書(3分) 3. 審查決定通知書置於病歷中(3分) (若今年無強制住院，請提供相關表單及工作手冊，內容符合精神衛生法之安置場所及流程)。
2-3 指定精神醫療機構對病人緊急安置及強制治療之權利保障。-5分	2-3-1 告知嚴重病人緊急安置及強制住院之司法救濟及訴願程序。-5分	2-3-1-1 有向嚴重病人說明向法院聲請停止緊急安置及強制住院之司法救濟(如提審法)及訴願程序。	3		請提供至少1份病歷，個資去除，並標示下列指標： 1. 已訂定向病人說明救濟程序之流程(3分) 2. 有停止緊急安置之程序單張、表格(2分) (若今年無強制住院，請提供相關表單及工作手冊)。
		2-3-1-2 提供強制住院病人停止緊急安置或強制住院之程序單張、表格。	2		
三、酒癮治療考核項目-20分 適用醫院：部基、長庚					
3. 執行酒癮治療方案之困境與因應。-20分		當年度至少二次於院內副院長層級以上主持或跨部門召開之相關會議中，提出院內酒癮治療的規劃，以及目前未加入中央酒癮計畫之困難、改善措施與因應或精進作為、目前貴院診斷酒癮個案之作為及成效。	20		請提供相關會議記錄、內容包含酒癮規劃、困難及因應，以及目前酒癮治療成效
三、酒癮治療考核項目-20分 適用醫院：維德、暘基、南光					

<p>3-1 酒癮治療個案管理機制-5分</p>	<p>3-1-1 建置酒癮治療專業團隊，並針對酒癮個案特性發展不同酒癮方案，並進行資料統計管理。-5分</p>	<p>3-1-1-1 a. 針對酒癮個案不同特性或需求，發展酒癮治療方案，建立相關個案管理及統計資料(如執行完成率、共病轉介)，並就統計資料進行分析。 b. 提供團隊人員名冊，須包含成員姓名、負責業務及相關專業證明。</p>	<p>5</p>		<p>a. 請提供完整的個案管理流程，及針對統計資料進行分析、對應策略。 b. 請填寫附表五及提供相關專業證明</p>
<p>3-2 酒癮治療服務品質-10分</p>	<p>3-2-1 轉介個案成功開案率-3分</p>	<p>3-2-1-1 由衛生局轉介之個案，成功開案治療比率達 50%</p>	<p>3</p>		<p>開案治療比率=$\frac{\text{醫院端開案治療}}{\text{實際轉介個案數}} \times 100\%$ ≥50% (3分) 30%-49% (2分) ≤29% (0分)</p>
	<p>3-2-2 建立酒癮共病評估、轉介與其他科別或機構之轉介與照會機制-3分</p>	<p>3-2-2-1 針對酒精成癮衍生之相關病症，建立酒癮共病之評估、轉介及與其他科別或機構之轉介與照會機制，能提供個案更完善之照護。</p>	<p>3</p>		<p>請提供共病之轉介與照護機制流程圖及相關表單</p>
	<p>3-2-3 院內針對酒癮治療業務辦理宣導-3分</p>	<p>3-2-3-1 針對酒癮治療及酒癮防治項目於院內進行宣導，以紙本、影片、現場宣導等方式向民眾宣導，須考量酒癮防治相關資訊對民眾取得之便利性。</p>	<p>3</p>		<p>請填寫附件二 宣導方式種類： 3種 (3分) 2種 (2分) ≤1種 (1分)</p>

	3-2-4 落實維護衛福部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含醫療機構之醫療系統(HIS)透過EEC或API與藥酒癮系統介接) -1分	3-2-4-1 落實將執行酒癮治療之個案處遇紀錄登載在系統上(屬法律規定之酒癮治療個案，無論是否參與衛福部治療費用補助方案，應全數登載案之處遇紀錄)	1		由衛生局操作系統抽查紀錄，依登載完整度
3-3 酒癮治療人員管理及專業訓練-5分	3-3-1 針對醫事人員規劃相關專業訓練-3分	3-3-1-1 針對機構醫事人員(含醫師、護理人員、心理師、職能治療師等)規畫酒癮防治專業訓練，至少辦理1場次。	3		請於10月底前完成活動，並填寫附件一、二，與佐證資料。 ≥1場次(3分)
	3-3-2 機構內部召開業務溝通會議、座談會-2分	3-3-2-1 請機構於內部召開業務溝通會議、座談會等，向各科別宣導能主動了解就醫病人是否有酗酒或飲酒問題，並視個案需要轉介相關科別進行治療。	2		請於10月底前完成活動，並填寫附件一、二，與佐證資料。 ≥1場次(2分)
四、加分項目-10分 (適用醫院：部基、長庚、維德、暘基、南光)					
4. 加分項目	4-1精神業務品質維繫-10分	4-1-1 針對前次醫院督考建議改善項目，修正辦理情形。	3		請提供前次建議改善項目及修正狀況對照表
		4-1-2 針對院內志工辦理至少1場次「提升精神疾病認之專業」之培訓課程。	2		請填寫附件一、二 ≥1場次(2分)
		4-1-3 辦理或與辦理本轄「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之醫療機構合作，提供社區中高風險精神疾病病人照護。	2		由衛生局查看辦理情形
		4-1-4 統計本年度接收護送就醫個案處置狀況，並於院務會議提出成果報告，包含清冊、日期、個案基本資料及處置狀況。	3		請提供會議紀錄及成果報告 檢附完整(3分) 不完整(0分)

貳、考核注意事項：

一、精神業務考核指標，考核時間為1-10月，共3大項目，包含「一般精神醫療作業督核項目」佔50分、「強制住院及強制社區治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考核項目」佔30分、「酒癮治療考核項目」佔20分，含加分項目10分，總計分數若超過100分則以100分計。

二、總分低於80分者需將未得滿分指標以書面資料方式，函復審查說明，並提出具體改善方式且於限期內完成。

醫院填表人職稱/姓名：_____ 連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基隆市衛生局 113 年度醫院督導考核表
精神及酒癮業務

醫院名稱：_____

督考日期：_____

得分：

建議事項：

--

督考委員簽名：

衛生局人員：

機構陪同人員：

附表一-專任精神科專科醫師總名冊(共__人)及參訓紀錄

序號	姓名	1-2-2-3		2-1-2-1		
		參加強制鑑定、強制住院、強制社區治療、藥癮戒治、自殺防治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提供佐證	參加強制住院或強制社區治療相關作業之教育訓練	總時數	提供佐證
範例 1	王大明	是， 112/8/20，課程名稱	✓，如第__頁	是， 112/5/3，課程名稱	共 4 小時	✓，如第__頁

附表二-非精神科專科醫師(共__科別)及參訓紀錄

序號	科別	參與的醫師人數	時間 (年月日)	參加精神疾病照護或轉介教育訓練名稱	提供佐證
範例 1	心臟科	5	113/8/20	失智症照護訓練	✓，如第__頁

附表三-相對人評估小組

序號	精神科專科醫師	心理師或社會工作師
範例 1	王大明醫師	1. 陳小華心理師 2. 黃花花社工師

附表四-執行家暴加害人處遇計畫資格人員

序號	姓名	專業人員類別	教育訓練名稱	提供佐證
範例 1	王大明	臨床心理師	家暴加害人教育訓練	✓，如第__頁

附表五-酒癮治療方案總名冊

序號	姓名	3-1-1-1-b		
		職稱	負責業務	相關專業證明
範例 1	王大明	個案管理師	個案管理	✓，如第__頁

附件一-醫院精神科防治相關訓練及宣導成果表

辦理日期	名稱	辦理方式	主(持)講人	參加對象	參加人數	提供佐證
範例 113/8/20	精神疾病家屬座談會	座談會		精神疾病家屬	10人	✓， 如附件二
範例 113/8/31	酒癮防治專業訓練	講座		醫師、心理師、社工師、護理師、職能治療師	50人	✓， 如附件二
範例 113/9/30	業務溝通會議	會議		肝膽腸胃科、急診	10人	✓， 如__ 頁

附件二-教育訓練及宣導成果紀錄

照片		
日期： 名稱：	日期： 名稱：	日期： 名稱：